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24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5 年 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5 年 8 月 8 日在长春市双阳区
第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上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报告 2024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5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2024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4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2.2%，同比下降 65.7%（按可比口径下降 16.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8.21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3.32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8.53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82 亿元，调入资金 9.06 亿元，财政总收入完成 54.36 亿元。

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9.7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0.4%，同比下降 2.2%。加上上解支出 0.44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16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96 亿元，年终滚存结余 3.02 亿元，财政总支出完成 54.36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8.9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32.3%，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7.8 亿元，同比下降 10.2%。加上上年结余收入 5.87 亿元，转移支付收入 2.62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10.56 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27.99 亿元。

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15.2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66.7%，同比增长 5.5%。加上调出资金 0.16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6.71 亿元，年终滚存结余 5.87 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27.99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

（三）2024 年财政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面对财政紧平衡压力，我区主要围绕组织收入、节约开支、强化管理三个方面开展工作。

一是着力组织收入，稳定财源建设。2024 年，区财政部门积极应对复杂的经济环境，千方百计抢抓收入，努力实现收入预期。加强与税务、自然资源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完善收入协调机制，努力实现应收尽收，深入挖掘资源性、资产性收入潜力，全年完成土地出让金清欠追缴 1.42 亿元。紧紧围绕省委、市委发展战略布局，加大力度争取资金支持，全区到位转移支付资金 28.21 亿元，为我区财政提供了重要支撑。扎实开展国有资源资产“大起底”专项行动，清缴沉淀资金 0.55 亿元，制定全区国有资源资产短中长期盘活计划，实现资源资产活化 1.5 亿元。

二是坚持有保有压，加大民生投入。牢固树立“过紧日子”

要求，兜牢“三保”底线，坚持硬化预算约束，加强预算执行分析，合理统筹资金使用，减少临时性追加，严控低效无效支出，优先保障“三保”支出等重点领域。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全区一般性支出较上年下降 10%。通过对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实行提格管理，各部门公用经费普遍下降 20%。严控“三公经费”，管控各种会议、庆典等活动和楼堂馆所建设，切实降低行政成本。坚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放在财政支出优先位置，有力保障民生实事顺利实施、民生政策及时兑现，全年投入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农业等民生支出 40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4%。

三是完善管理机制，深化财政改革。进一步提高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水平，不断健全完善机制，加快国有企业“三项制度”建设，优化法人治理结构，推进依法治企。强化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完成财政投资评审 349 项，提报金额 22.54 亿元。规范政府采购管理，下达采购计划 196 项，支付采购资金 9.95 亿元，节约财政资金 500 万元。落实财政监督职能，对全区 8 个乡镇（街）47 个村（组）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开展了专项检查，查出违规事项 36 个，处理整改资金 2.42 亿元；开展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查出违规事项 30 个，处理整改资金 1.11 亿元。金融工作取得新成效，组织开展了“政银企大对接活动”，成功签约 3.4 亿元。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深化，实现绩效目标、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全覆盖。债务风险化解成效显著，推动实施了财力偿还一批、盘活处置一批、债务转化一批、核销核减一批等

“四个一批”措施，全力完成了当年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任务，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二、2025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05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3%，同比增长 239.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14 亿元，同比下降 16.4%；非税收入完成 5.9 亿元，同比增长 733.8%。上半年非税收入增长幅度较大的原因是我区实现一次性资产盘活收入 5.3 亿元，其中：开发区 4.09 亿元、区本级 1.21 亿元。

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4.88 亿元，同比下降 4.4%。

（二）上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0.45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同比下降 91.7%，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0.19 亿元，同比下降 96.2%。

上半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49 亿元，同比下降 176.5%。剔除本年冲减 2021 年中小银行发展专项债券支出 7.5 亿元因素后，上半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5.01 亿元，同比增长 53.6%

（三）上半年预算执行特点。

上半年，我区财政始终处于紧平衡状态，减收增支压力突出，在区委和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财政部门的不努力下，保障了工资发放和当年民生政策的兑现落实，投入资金超 4 亿元，解决了

一批以前年度陈欠的事涉民生及刚性支出事项。经财政部门研判，目前预算执行主要存在以下四方面特点。

一是省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民生支出兑现形成的影响。2025年省财政厅实施了“三保+”专账资金管理和重大项目资金按实施进度审核拨款机制两项重大改革，上述改革措施对地方保障“三保”、防止专项资金滞拨发挥了重要作用。但随着各项民生支出按国家政策扩面提标，本级财政负担的城乡居民和机关养老保险地方配套，义务教育和医疗保障，城乡低保及就业等“三保”支出压力巨大，加上编外人员、债务偿还、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等刚性支出，我区资金短缺与需求量之间形成了巨大矛盾，仅靠上级转移支付和区本级常规性收入难以覆盖资金缺口，财政运行压力空前。

二是税收收入继续呈下降趋势。我区经济结构比较传统，支柱性税源单一，以往主要依靠建筑业和房地产业，尚未有大型企业入驻形成产业链集群，税收收入对财政贡献率不高，且我区近年来引进的重点企业仍处于前期建设阶段，实现税收贡献仍需3-5年发展期，未能在短时间内创造优质税源。1-6月，我区税收收入在上年低基数的基础上继续下降了16.4%，预计全年难以止跌企稳。

三是土地出让收入情况不容乐观。受房地产行业持续低迷影响，市场信心不足，土地出让前景不乐观。经历疫情和房地产去库存政策调控，土地市场快速回暖难度较大，土地出让收入今年

年初预算为 3.5 亿元，按照当前情况预测，今年难以完成年初制定的目标。

四是资源资产盘活成为我区财政增收主要路径。为缓解我区收支矛盾突出的问题，今年上半年我区实施了两个资源资产盘活项目，一是经开区开展了闲置土地经营权流转项目，预计全年可实现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1 亿元，目前已入库 4.09 亿元；二是区本级开展了国有五座水库水面养殖经营权出让，预计全年可实现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34 亿元，目前已入库 1.21 亿元。虽然上述收入一定程度缓解了当前财政收支矛盾，但均为一次性收入，不可持续。对此，我区已开展其他项目前期谋划工作，继续深挖资源资产盘活潜力，积极探索财政增收渠道。

三、下半年重点工作安排

下半年，我区将继续面临巨大的财政运行压力，收支矛盾仍十分突出，为完成全年各项工作目标，维持财政平稳运行，需做好以下四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规范非税收入管理，拓展非税收入渠道。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非税收入管理的同时，聚焦唤醒闲置土地、基础设施、自然资源等“沉睡资产”，努力拓宽非税收入渠道，推动行政事业单位存量资产市场化交易和资源型非税收入入库工作，加快已完成盘活交易的资源资产出让资金入库，缓解短期财政支出压力。

二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减一般性支出。根据当前财政情况，财政资金将优先用于我区“三保”支出，保障全区工资发放、

民生事业和各单位基本运行。同时牢固树立过“紧日子”、“苦日子”思想，严控“三公经费”、一般性支出、临时预算支出，加强预算约束。2026 年全省将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区财政部门预计在下半年开展相关工作，届时将打破支出固化格局，大幅压减各单位项目支出预算，严控非应急、非必须临时预算。

三是加大向上争取力度，争取上级支持理解。加大同上级财政部门的密切联系，在全省、全市紧平衡的情况下，争取上级的理解和支持，努力维持我区补助基数。同时聚焦国家新出台的增量政策，积极做好专项债、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的衔接工作，支持我区重点项目建设。

四是提升综合治税能力，严防税收跑冒滴漏。强化部门配合，进一步拓宽涉税信息采集范围，尤其加强同税务局、自然资源局等部门的沟通，重点挖掘资源性产业纳税，加大涉税信息收集力度，促进涉税信息向现实税源、税源向税收的有效转化，有力堵塞税收漏洞。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